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稳定经营。现就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实施情况进行自我评价。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于1999年1月经浙江省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浙证委[1999]11号文批准，在原浙江省天台机械厂（浙江银轮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改制基础上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浙江银轮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后更名为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徐小敏、袁银岳等15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股本总额为1,000万股（每股人民币1元）。后经增资与股权转让，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7,000万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58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并于2007年4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公司2011年3月17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以2010年末总股本1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3股的增资方案，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00万元。公司于2011年9月6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2011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54号文“关于核准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3,000万股，公司实际向博弘数君（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八名特定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共2,900万股。公司于2011年12月26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2012年5月17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以2011年末总股本15,9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9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800万元。公司于2012年7月13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000000000110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注册资本为 31,800 万元。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制造类。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公开发行股本总数 3,0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31,8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汽车零部件、船用配件、机械配件、摩托车配件、机械配件、电子产品、基础工程设备、化工设备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商用车、金属材料的销售；机械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主要产品为不锈钢冷却器、中冷器、冷却器总成、管翅式冷却器、封条式冷却器、铝冷却器等。公司注册地：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交通运输机械工业园区，总部办公地：浙江省天台县福溪街道交通运输机械工业园区。

二、 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目标：

-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组织架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 建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 3、 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经营环境，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各种错误、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保证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 4、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 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遵循了以下基本原则：

- 1、 内部会计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
- 2、 内部控制约束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
- 3、 内部控制涵盖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 4、 内部控制保证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

互制约、相互监督。

- 5、 遵循成本与效益原则，尽量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 6、 内部控制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单位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三、 公司内部控制的有关情况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置和执行情况如下：

(一) 公司的内部控制结构

1、 控制环境

(1) 对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的沟通与落实

诚信和道德价值观念是控制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影响到公司重要业务流程的设计和运行。公司一贯重视这方面氛围的营造和保持，建立了《员工工作守则》等内部规范，并通过严厉的处罚制度和高层管理人员的身体力行将这些规范多渠道、全方位地得到有效落实。

(2) 对胜任能力的重视

公司招聘员工时，都规定了相应的条件要求，并严格执行。各部门对岗位要求也进行了详细的规定。管理层非常重视员工素质的提高，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员工进行定期或者不定期的培训，主要包括企业标准培训、会计准则培训等，使员工都能胜任目前所处的工作岗位。

(3) 治理层的参与程序

治理层的职责在公司的章程和政策中已经予以了明确规定。治理层通过其自身的活动并在审计委员会的支持下，监督公司会计政策以及内部、外部的审计工作和结果。治理层的职责还包括监督用于复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政策和程序设计是否合理，执行是否有效。

(4) 管理层的理念和经营风格

公司由管理层负责企业的运作以及经营策略和程序的制定、执行与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类似机构对其实施有效的监督。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包括信息技术控制、信息管理人员以及财会人员都给予了高度重视，对收到的有关内部控制弱点及违规事件报告都及时作出了适当处理。公司以“一流的标准，一流的企业”为理念，管理层根据公司内外部资源状况，设置了比较切合实际的经营目标；公司对待高风险业务持审慎态度；对会计政策采用遵循谨慎性原则。

(5) 组织结构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与监

事会，分别履行决策、管理与监督职能。公司按照公司业务、管理与内部控制的需要设置内部审计机构、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研究院、制造部、销售部、质保部、企管部等。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组织生产、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方面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6) 职权与责任的分配

公司采用向个人分配控制职责的方法，建立了一整套执行特定职能（包括交易授权）的授权机制，并确保每个人都清楚地了解报告关系和责任。财务部门通过各种措施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7) 人力资源政策与实务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并聘用足够的人员，使其能完成所分配的任务。

2、 风险评估过程

本公司虽然没有设置专门的风险管理部门对风险进行管理，但在内部控制的实际执行过程中已对各个环节可能出现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进行持续有效的识别、计量、评估和监控，对已识别可接受的风险，本公司要求量化风险，制定控制和减少风险的方法，并进行持续监测、定期评估；对于已识别不可接受的风险，本公司要求必须制定风险处理计划，落实处理计划负责人和完成日期。

3、 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为向管理层及时有效地提供业绩报告建立了强大的信息系统，信息系统人员（包括财务人员）恪敬职守、勤勉工作，能够有效地履行赋予的职责。公司管理层也提供了适当的人力、财力以保障整个信息系统的正常、有效运行。公司针对可疑的不恰当事项和行为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进行有效沟通。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4、 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和程序。管理层在预算、利润和其他财务和经营业绩方面都有清晰的目标，公司内部对这些目标都有清晰的记录和沟

通，并且积极地对其加以监控。财务部门建立了适当的保护措施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为合理保证各项目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程序，主要包括：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独立稽查控制等。

(1) 交易授权控制：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单位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2) 责任分工控制：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营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妥的凭证及早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如：员工工资记录、永续存货记录、销售发票等），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分录独立比较。

(4) 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 独立稽查控制：公司专门设立内审机构，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消耗定额、付款、工资管理、委托加工材料、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考核。

5、对控制的监督

公司定期对各项内部控制进行评价，同时一方面建立各种机制使相关人员在履行正常岗位职责时，就能够在相当程度上获得内部控制有效运行的证据；另一方面通过外部沟通来证实内部产生的信息或者指出存在的问题。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内部控制的各职能部门和监管机构的报告及建议，并采取各种措施及时纠正控制运行中产生的偏差。

(二) 公司主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 1、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公司已建立了较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相关机构和人员存在相互制约关系。已按《现金管理暂行条例》明确了现金的使用范围及办理现金收支业务时应遵守的

规定；已按《支付结算办法》及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存款的结算程序；已制定了收付款审批权限等系列程序，严格执行对款项收付的稽核及审查。

- 2、公司已形成了筹资业务的管理制度，定期编制资金计划。根据公司业务的发展计划，能较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选择恰当的筹资方式，较严格地控制财务风险，以降低资金成本，保证资金链的安全运转。对外筹资根据不同的筹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公司没有筹措的资金严重背离原计划使用的情况。
- 3、公司从事采购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请购与审批、询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的谈判与核准、采购、验收与相关会计记录、付款申请、审批与执行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通过与原材料供应商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保持原材料价格的相对稳定。采购所需支付的款项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合同规定取得货物或劳务后支付或分次支付的，按照仓储部门验收单据或生产部门的通知审核后支付，分次支付时由采购人员提出付款申请，经指定的专职人员审核后通知财务会计部门支付。
- 4、公司已建立了实物资产管理的岗位责任制度，能对实物资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保管及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控制，采取了职责分工、实物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能够较有效地防止各种实物资产的被盗、偷拿、毁损和重大流失。
- 5、公司已建立了较科学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各层次固定资产的采购权限，并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程序。购建固定资产的款项必须在相关资产已经落实，签订合同后按照合同规定时间支付，从而能较为有效地防止购买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大舞弊行为。对固定资产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进行实物管理，从而对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能起到了一定作用。
- 6、为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建立了较科学的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对外投资根据不同的投资额分别由公司不同层次的权力机构决策。
- 7、公司从事销售业务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客户信用调查评估与销售合同审批签订；销售合同的审批、签订与办理发货；销售货款的确认、回收与相关会计记录；销售退回货品的验收、处置与相关会计记录；销售业务经办人与发票开具、管理；坏账准备的计提与审批、坏账的核销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 8、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成本费用开支范围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审核和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及时完整地记录和反映成本费用支出；正确计算成本和期间费用，基本能做好成本费用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
- 9、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较为规范、独

立的财务会计制度，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 10、公司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并配备了专门的内部审计人员，负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的建立及执行、年度财务预算的编制及执行、资产的权属及质量、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任期及离任经济责任、重要经济合同的签订与履行情况进行独立审核，并将审计结果向董事会报告。
- 11、公司针对自身涉及的行业特点聘请了专家独立董事，并建立了较为合理的组织结构，控制环境对企业自身发展和人员素质提高较为有利。

四、 公司准备采取的措施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建立的现有内部控制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不足，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 1、逐步建立预算制度，并及时做好预算实施情况的分析、检查、考核工作，以实现对公司经营活动的监督，更好的落实成本费用控制；
- 2、进一步加强审计机构的监督作用，保障公司按经营管理层的决策运营，防止公司资产流失，切实保障股东权益。

综上，公司认为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具体规范，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4 月 16 日